

标段编号: 2307-440309-04-01-885942019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北站A811-0347地块上城学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2月19日

(企业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项目概况(建筑业态(住宅、公寓等业态))	项目所在地(省、市)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1	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工程	3024.089 093	商业用房，主要包括景观铺装工程、绿化工程、景观给排水工程、景观电气工程，配套安装工程 约 1.5 万平方米，绿化工程约 17 万平方米。	四川省宜宾市	2022.6.9	2023.4.30
2	江山市溪东村(城中村)改造项目一安置房区块一市政配套及景观绿化工程	2901.095 9	住宅用房，设计范围内的道路、景观、照明、给排水、电力及标志标线等	浙江省江山市	2024.2.5	2024.8.30
3	义乌市上溪镇兴华路西侧地块项目 S2 区块市政配套及景观绿化工程	2699.780 9	住宅用房，施工图范围内的土方回填平整、园林道路、园林小品、园林绿化、园林给排水园林电气安装、雨水回收系统等施工工作内容	浙江省义乌市	2023.1.12	2024.5.15
4	丽水市开发路与长虹路交叉口商住用房室外附属工程	2693.770 5	商住用房，绿化种植土回填、苗木栽植养护、风雨连廊、景墙、水景、围墙、景观铺装、沥青路面、室外雨污水、室外景观照明、给排水、雨水回收系统、儿童游乐设施、室外家具、标识标牌等。该工程施工总面积为 38600 平方米。	浙江省丽水市	2022.7.14	2023.6.28
5	幸福桥站 TOD 综合开发项目一期 B 地块施工大区景观工程	2384.015 415	住宅用房，红线内景观园建，景观给排水，景观电气，植物绿化	成都市金牛区	2023.3.30	2023.1.22
6	山东省大数据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C#楼总平市政及景观绿化、珑悦府 B 区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2335.231 9	商住用房，珑悦府 B 区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景观绿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机动车停车位、非机动车停车位、树池、水景墙);铺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小区园路、广场);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行道及装饰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围栏及其他景观设施的设备安装项目)等工作内容的施工、通过相关验收、保修及后期服务等工作。 山东省大数据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C#楼总平市政及景观绿化 景观工程、绿化工程、室外管网安装部分、海绵城市	山东省济南市	2021.1.11 2021.1.19	2024.9.9 2022.9.30

7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 1#~4#、7#~10#楼景观工程	1910 .565 1	住宅用房，1、土方回填；2、绿化种植、养护；3、场地平整及路面结构基层及面层铺装、塑胶跑道；4、景亭、特色景墙、花坛、水景等结构施工、防水、面层铺贴；5、市政人行道路铺装改造；6、景观中的给排水、电气、照明；7、室外雨污管；8、市政道路。	浙江省兰溪市	2021.3 .1	2021.1 2.17
8	徽盐·虹都府项目 15#A 地块景观及道排工程	1218 .181 817	住宅用房，具体内容包括小区内室外硬质铺装、景观小品营建、喷泉、道路铺设、景观给排水、电气、室外雨污水管网、乔灌木等绿化种植、成品保护及后期养护及小区外景观绿化等	安徽省泗县	2021.9 .26	2022.5 .30
9	杭政储出[2011]61号地块商业金融业用房兼交通设施景观工程	1209 .266	商业用房，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室外景观、室外绿化、室外安装等工程	浙江省杭州市	2021.7 .8	2022.1 .6
10	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景观市政道路工程	1053 .525 8	住宅用房，社区入口、廊架水景、回廊水景、架空层铺装、景墙、花坛、围墙、消防通道铺装、沿街商铺路面、水电安装、土方、乔木、灌木、地被等	杭州市余杭区	2021.8 .25	2022.1 0.25

注：

- (1) 本表可按格式扩展；
-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增加表格内容；
- (3) 按合同额由高到低列出清单，但总统计个数应不超过 10 个（若提供的业绩超 10 个，仅评审前 10 个。）

中标通知书

(NO: WLYTJ (2022) 8 号)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年4月18日 (投标日期) 所递交的红坝新园区配套
设施建设项目景观工程 (项目名称) 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
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含税): 30240890.93 元 (大写: 叁仟零贰拾肆万零捌
佰玖拾元玖角叁分)。

工期: 180 日历天。

工程质量: 一次性验收合格。

项目负责人: 严国华 (证书编号: G3300186779)。

请你方在接到通知后 3 日内到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技
改部领取本通知书，否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领取本通知书后 10 日
内到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技改部与我方订立书面合同，在此
之前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
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注: 本通知书一式四份, 投资技改部、投资及招投标监督管理办公室、财务管理部、中标单
位各执一份)

股 2020-09
9-890

适用于园林绿化工程

(GF—2020—2605)

合同编号: _____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试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景观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景观工程。

2. 工程地点：红坝新园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川投资备【2019-511502-15-03-372615】FGQB-0138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规模：主要包括景观铺装工程、绿化工程、景观给排水工程、景观电气工程，配套设施工程约1.5万平方米，绿化工程约17万平方米。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景观工程工程量清单所涉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5月22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1月2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日历天，阶段性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园林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标准；

园林绿化养护质量符合《园林绿化养护标准》（CJJ/T287）或口/（地方标准）中/级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仟零贰拾肆万零捌佰玖拾元玖角叁分
(¥30240890.93元)。增值税税率9%；承包人负责提供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注明适用税率），

若遇国家政策变化对税率进行调整，不含税价不变，税率按国家调整后的税率执行，并据此相应调整含税价。若工程竣工审计结算金额与签约合同价不一致，双方按竣工审计结算金额（含税）结算。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柒拾捌万陆仟捌佰贰拾肆元柒角肆分 (¥ 786824.74 元)；

(2)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陆拾万零玖仟零叁拾元 (¥ 609030.00 元)；

(3)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陆万伍仟捌佰捌拾陆元贰角伍分 (¥ 2765886.25 元)；

(4) 农民工工伤保险（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元)。

(5) 规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肆拾贰万捌仟捌佰伍拾叁元壹角肆分 (¥ 428853.14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若工程竣工审计结算金额与签约合同价不一致，双方结算时按竣工审计结算金额（含税）结算。双方一致同意发包人的付款义务由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酒厂有限公司承担，并出具相应发票与付款方。承包人出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总金额应与审计结算金额一致。

付款方名称：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酒厂有限公司 纳税识别号：91511500744682825T

地址：四川省宜宾市岷江西路 150 号 电话：0831-3567513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宜宾五粮液支行 帐号：2314506309022106109

五、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姓名：严国华；身份证号：33900519790428691X。

六、预付款

预付款：发包人在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作为工程预付款。

七、绿化种植及养护要求

1. 在施工过程及绿化养护期内植物死亡，须按原设计品种和规格更换，更换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3. 养护期满移交时苗木成活率约定（乔木、灌木、地被、草坪等）：100%。

八、其他要求：_____。

九、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4) 通用合同条款；(5) 技术标准和要求；(6) 图纸；(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时足额支付人工费用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并加强对施工总承包单位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的监督。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按照有关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本工程农民工工资。农民工工资拨付周期不超过1个月。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二、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6月9日签订。

十三、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宜宾市翠屏区签订。

十四、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的委托权限仅限于签署本协议）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五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周友春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301097245280437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301097245280437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萧金路 308 号

邮政编码：311201

法定代表人：周友春

委托代理人：沙士军

电话：0571-82682089

传真：0571-82684885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南支行

账号：201000010553900

附录三

JS-B007



园林绿化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重庆华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2023年6月3日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园林绿化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景观工程		
工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1、绿化	<input type="checkbox"/> 2、园林建筑及小品、山、叠石	<input type="checkbox"/> 3、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1、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2、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3、改建
绿化面积		园林建筑（小品）面积	17.2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3024.90万元		
施工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重庆华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5/22	竣工日期	2023/4/30
工程概况	<p>本工程总面积约17.2万m², 施工合同金额为3024.09万元（合同编号：股20220289），具体包括：</p> <p>1、土建部分：库区出入口台阶及地面硬质铺装（约1.1万m²）、步道透水混凝土（约2360m²）、文化广场（约3000m²）、汀步面积（约960m²）、市政围墙（约800m）；</p> <p>2、绿化部分：绿化面积（约15.7万m²）、乔木植物栽植（约1640株）、灌木面积（7.3万m²）、地被植物（8.4万m²）；</p> <p>3、配套安装部分：水电管道预埋、管线安装。</p>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	<p>竣工验收程序：</p> <p>1、竣工验收组组长（建设单位现场负责人）主持会议，宣读验收组成员名单； 2、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技术档案资料； 4、查验工程实体质量； 5、验收小组对工程进行评价，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6、园林质监站发表监督意见； 7、建设单位总结发言，宣布会议结束。</p>
	<p>竣工验收标准：</p> <p>1、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2、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 3、园林绿化养护质量规范(DB5104/T 53—2021)； 4、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2-2018)； 5、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 6、木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6-2012)； 7、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2005)； 8、砌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3-2011)； 9、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0-2002)； 10、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11、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12、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 50210—2018)； 13、建设工程文件归档规范(2019年版)； 14、合同以及其他强制性条文、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联系单；</p>
	<p>竣工验收内容：</p> <p>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工程土建、绿化、配套安装部分等所有工程内容。</p>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对勘察单位评价：
	对设计单位评价：
	<p>1、已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相关技术规程等要求进行设计； 2、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p>
	对施工单位评价：
	<p>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图纸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合理安排组织施工。能基本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能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基本齐全有效，达到竣工验收标准。</p>
	<p>对监理单位评价：</p> <p>能较好的按照《监理规范》的要求及相关技术标准、设计文件、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进行监理，质保体系运行正常。对该工程的质量、投资工作控制到位，并较好地完成了协调工作及合同管理工作。</p>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p>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建设程序，参建各方履职尽责到位，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达到合同及国家规范要求。</p>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p>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行业、地方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工程观感质量为好，综合验收结论为合格。</p>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参建各方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p>符合设计要求和验收标准, 存在问题</p> 	(公章) 2023年4月3日
	施工单位意见	<p>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p> 	(公章) 2023年4月3日
	监理单位意见	<p>同意验收意见, 合格。</p> 	(公章) 2023年4月3日
	建设单位意见	<p>同意验收意见, 改后合格。</p> 	(公章) 2023年4月3日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工程景观工程			工程规模	
施工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	开工日期	2022年05月22日
项目负责人	严国华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冬	竣工日期	2023年04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5 分部, 经查 15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5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3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 规范要求 13 项			资料齐全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和抽查结果	共核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要求 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报告齐全, 合格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要求 16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5	植物存活率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6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查, 验收该工程施工质量, 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会议纪要

时间：2023年4月30日下午2:30

地点：红坝新园区项目办公室

参加单位如下

建设单位：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技改部

设计单位：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

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重庆华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参加人员：见会议签到表

一、项目概况

根据业主要求，对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工程进行建设，其施工的主要内容有：

1、土建部分：库区出入口台阶及地面硬质铺装（约1.1万m²）、步道透水混凝土（约2360 m²）、文化广场（约3000 m²）、汀步面积（约960 m²）、市政围墙（约800m）；

2、绿化部分：绿化面积（约15.7万m²）、乔木植物栽植（约1640株）、灌木面积（7.3万m²）、地被植物（8.4万m²）；

3、配套安装部分：水电管道预埋、管线安装。

本工程总面积约17.2万m²，施工合同金额为3024.09万元（合同编号：股20220289）。施工单位通过对项目自检，自评为合格，现向建设单位申请进行竣工验收。

二、验收情况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介绍了合同的履约情况及实施过程情况，自

检合格。设计单位、监理单位认为满足设计及相关标准要求，同意验收。验收人员进行现场验收，对工程使用功能进行了抽查。项目质保资料齐全，验收记录、试验记录完整。

三、验收结论、

经验收组全体人员现场检查验收，本工程已按施工合同及设计图纸的内容要求全部完成。符合规范验收要求，工程质量合格，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施工单位须及时完善以下事项：1、加强植物后期养护工作，长势不好的乔灌木及时更换，保证成活率。2、做好移交、资产转固等工作。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技改部）

投资技改部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华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2024年1月12日所递交的江山市溪东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区块一市政配套及景观绿化工程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29010959元。

工 期：135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文明标化要求：配合总包创衢州市文明标化工地，争创浙江省文明标化工地。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马荷飞、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建造师证书号：浙1332015201640368。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江山市铖兴置业有限公司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7.3.1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2024年1月30日

副本

合同编号:JX-SG_2345

江山市溪东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安置房区块一市政配套及景观绿化
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江山市铖兴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江山市铖兴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江山市溪东村（城中村）改造项目一安置房区块一市政配套及景观绿化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江山市溪东村（城中村）改造项目一安置房区块一市政配套及景观绿化工程。

2. 工程地点：江山市城东新城。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项目代码：2211-330881-04-01-337698。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设计范围内的道路、景观、照明、给排水、电力及标志标线等(详见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招标文件)。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二）工程承包范围：设计范围内的道路、景观、照明、给排水、电力及标志标线等(详见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招标文件)。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2月7日（实际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6月2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35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1、符合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2、具体质量要求详见施工合同中的质量要求条款。

文明标化要求：

1、配合总承包创衢州市文明标化工地，争创浙江省文明标化工地；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贰仟玖佰零壹万零玖佰伍拾玖元（大写）（¥29010959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 肆拾肆万肆仟陆佰伍拾捌元零角壹分（大写）
(¥444658.01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 _____ / _____ (大写) (¥ _____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 _____ / _____ (大写)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人民币 壹佰捌拾叁万壹仟贰佰元（大写）(¥18312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3.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均需汇入承包人合同约定的银行账户，承包人收取款项时应开具增值税税率为 9% 的建筑业增值税专用发票。

4、承包人对安全文明施工费、人工费应专款专用，在财务账目中应单独列项备查，不得挪作他用。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马荷飞；

项目经理注册证书号：浙 1332015201640368；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浙建安 B (2016) 3291701；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9) 绿城管理集团标准及规范。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签约合同价。
-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2 月 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浙江省江山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四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170037500

(签字) 周洁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881MA29U7JW4H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1097245280037

地址: 江山市文教西路 5 号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萧金路 308 号

邮政编码: 324100

邮政编码: 311260

电话: 0570-4027647

电话: 0571-82672131

传真: /

传真: 0571-82684885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1103423005@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行江山鹿溪路分理处

开户银行: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城南支行

账号: 33050168613600000113

账号: 201000010553900

农民工工资开户银行: _____

农民工工资专户账号: _____

合同核对无误.

朱英华.

2024.2.5

JSBA1-08

建设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江山市溪东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区块一-市政配套及景观绿化工程			面积	51834 m ²	结构层次	/
建设单位	江山市铖兴置业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	项目负责	徐悄悄
勘察单位	/			资质等级	/	项目负责	/
设计单位	浙江绿城利普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	张玮
施工图审查单位	衢州市华安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资质等级	房建二类	审查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 级	项目经理	马荷飞
监理单位	浙江正和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总监理工程师	姜琦
工程用途	配套	工程造价	2901.0959 万元	开工时间	2024.2.16	验收时间	2024.8.30
办理质量监督登记日期	2024年2月7日			质量监督登记号	330881202402070102-001		
办理施工许可证日期	2024年2月7日			施工许可证号	330881202402070102		
工程采用的质量验收标准名称及编号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城市给水工程项目规范》、《城市排水工程项目规范》、《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设计图纸、设计变更联系单、衢州及江山有关工程质量安全管理规定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验收的基本情况及结论: 工程质量资料齐全,观感质量综合评价一般,公司对工程质量自评合格。 							
勘察单位对工程质量验收的基本情况及结论: 							
设计单位对工程质量验收的基本情况及结论: 平面布置合理,外观设计效果良好,无结构安全隐患,同意评定合格。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验收的基本情况及结论: 质量资料齐全,观感质量综合评定一般,评定该工程质量合格。 							

JSBA1-08

建设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续表

甩项的具体部门及甩项后对工程主要使用功能的影响程度: /
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现影响工程质量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
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合格
其他需要说明的有关情况: /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公章):   2024年8月30日

义乌市上溪镇兴华路西侧地块项目 S2 区块市政配套及景观绿化工程

中标通知书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义乌市上溪镇兴华路西侧地块项目 S2 区块市政配套及景观绿化工程（项目名称）1 标段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26997809 元。

工 期：270 日历天。

工 程 质 量：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项 目 负 责 人：方萍（姓名）。

中标内容范围：本项目为义乌市上溪镇兴华路西侧地块项目 S2 区块市政配套及景观绿化工程，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施工内容：施工图范围内的土方回填平整、园林道路、园林小品、园林绿化、园林给排水、园林电气安装、雨水回收系统等施工工作内容，具体详见工程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义乌市臻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义乌市臻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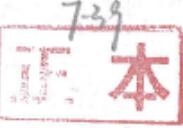
法 定 代 表 人：吴夏 (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王晓璐

联 系 电 话：0579-89909596

2022 年 12 月 10 日

(GF—2017—0201)



义乌市上溪镇兴华路西侧地块项目S2区块
市政配套及景观绿化工程

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 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义乌市臻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义乌市上溪镇兴华路西侧地块项目S2区块市政配套及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义乌市上溪镇兴华路西侧地块项目S2区块市政配套及景观绿化工程。

2. 工程地点：位于义乌市上溪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20-330782-70-03-144387。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义乌市上溪镇兴华路西侧地块项目S2区块工程由19个单体组成，15栋高层及4栋裙房，地下2层（局部1层），地上21层~26层，总建筑面积269827.60平方米，其中地上计容建筑面积191216.86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78611.04平方米。本项目为义乌市上溪镇兴华路西侧地块项目S2区块市政配套及景观绿化工程，景观绿化总面积约为49415m²（其中：绿化部分24844m²，硬质景观部分约为24571m²）。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为义乌市上溪镇兴华路西侧地块项目S2区块市政配套及景观绿化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施工内容：施工图范围内的土方回填平整、园林道路、园林小品、园林绿化、园林给排水、园林电气安装、雨水回收系统等施工工作内容，具体详见工程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发包人选定的土建施工单位为本工程总承包人，市政配套及景观绿化项目不列入总包管理，但总承包人要配合预留水电管网接口。

具体详见施工图、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明确指令要求完成的其他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月13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签署的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0月1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7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仟陆佰玖拾玖万柒仟捌佰零玖元(¥26997809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基本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贰拾捌万肆仟捌佰壹拾叁元(¥284813元);
- (2) 规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叁拾捌万伍仟零玖拾贰元(¥385092元);
-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____ / 元(¥ ____ 元);
-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____ / 元(¥ ____ 元);
-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____ / 元(¥ 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方萍。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浙江义乌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承包人提交足额的履约担保，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伍 份，承包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伍 份。

发包人：（公章）

义乌市臻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义乌市诚信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322000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8990959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义乌分行

账 号：1208020019200463943

承包人：（公章）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7245280037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戴金路308号

邮政编码：311200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0571-82672131

传真：0571-82684885

电子信箱：617229532@qq.com

开户银行：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南行

账 号：201000010553900

义乌市上溪镇绿化工程
吴夏

周春
印友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7-39

工程名称	义乌市上溪镇兴华路西侧地块项目 S2 区块市政配套及景观绿化工程			开工日期	2023年1月13日	对工程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5月15日	经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施工等相关单位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经参加人员一致评定本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合同造价(万元)	2699.7809 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项目经理	方萍	技术负责人	杨连杰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5月15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工程总建筑面积 269827.60 平方米，其中地上计容建筑面积 191216.86 平方米，景观绿化总面积约为 49415m ² （其中：绿化部分 24844m ² ，硬质景观部分约为 24571m ² ）。本次验收主要内容包括：园林绿化、排水工程、道路工程、电力管道工程、海绵城市设施、雨水回收系统、市政管线工程、人行道等；具体工程数量详见施工合同及竣工图。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建设单位	 浙江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3307821033666 签名：胡建伟 (盖章)			设计单位	 浙江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3307821033666 签名：胡建伟 (盖章)			施工单位	 浙江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3307821033666 签名：胡建伟 (盖章)		

丽水市开发路与长虹路交叉口商住用房室外附属工程

中标（成交）通知书

工程名称：丽水市开发路与长虹路交叉口东北侧地块商住用房项目室外附属工程

招标序号：丽建招A[2022]035号

招标单位：浙江秀丽湖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开标时间：2022年6月15日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鼎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林秋丽、蓝洁0578-2571155

中标人：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项目负责人：方萍

证书编号：浙1332019202002655

中标价：人民币贰仟陆佰玖拾叁万柒仟柒佰零伍元整（¥26937705元）

中标下浮率：8.95%

工期要求：345日历天，2022年06月16日至2023年05月27日；其中北大门景观展示区开竣工时间为2022年06月16日至2022年07月14日，大区开竣工时间

为2022年10月15日至2023年05月27日

工程质量：合格

中标人接到本通知书后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到浙江秀丽湖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交履约保证金，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招 标 人：浙江秀丽湖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见证单位：_____（盖章）

时 间：2022年7月4日

备案单位：（盖章）



正本

合同编号：LS-XLHP-GC-023

丽水市开发路与长虹路交叉口东北侧
地块商住用房项目
室外附属工程

合
同
文
件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浙江秀丽湖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丽水市开发路与长虹路交叉口东北侧地块商住用房项目室外附属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丽水市开发路与长虹路交叉口东北侧地块商住用房项目室外附属工程。

2. 工程地点：丽水市开发路与长虹路交叉口东北侧地块。

3. 资金来源：自筹。

4. 工程内容：所有施工图纸范围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5. 工程承包范围：图纸范围内景观工程（土建部分：面层铺装、侧石、基础、排水沟、卵石、沥青、水景、廊架、景墙、塑胶地坪、围墙、废土外运、垃圾清理等。安装部分：景观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景观给排水系统、室外照明系统、绿化浇灌系统、本项海绵城市设计要求的下凹绿地设施及其它海绵设施等。绿化部分：土方回填（种植土部分）、土质改良、地形营造、苗木种植、草坪建植、后期养护等。），市政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雨污水工程包含雨污水管、雨污水井及井盖、建筑周边截水沟及盖板、排水明沟等，道路工程（面层、结合层、基层、平立侧石等），包含所有施工图纸范围内容。其他部分：标识标牌、游乐设施、室外家具、垃圾桶、小品、雕塑、健身器材等。

二、合同工期

暂定总工期为 345 日历天，2022年 7 月 14 日至 2023 年 6 月 25 日；其中北大门景观展示区开竣工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4 日至 2022 年 8 月 11 日，大区开竣工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3 年 5 月 27 日。上述开工日期为暂定日期，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令或以发包人审批的开工报告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工程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实际通过竣工验收之日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及标准：根据现行国家建筑安装和园林绿化工程质量检验标准与施工验收规范，符合专项验收部门的验收要求及景观绿化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且达到通过政府质监部门核验合格并备案完毕，由招标人组织人员进行全面评估。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暂定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玖拾叁万柒仟柒佰零伍元（¥26937705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造价
24713490.82 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 2224214.18 元）；如在合同签订期间及合同签订后，
行业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综合单价按照合同或投标书相应不含税综合单价执行，增值
税税率相应调整。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贰万伍仟伍佰叁拾柒元贰角柒分（¥325537.27元）；

(2) 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伍万元（¥135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固定单价合同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方萍。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
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
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
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
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浙江秀丽湖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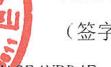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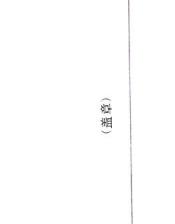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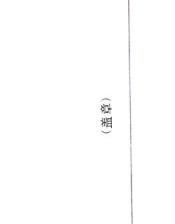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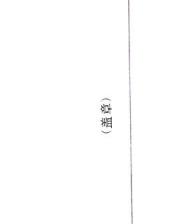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 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五 份，承包人执 五 份。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91331100MA2E4NBD4F 组织机构代码：913301097245280037
地 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人民街649号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萧金路308号
法定代表人： 金旭勇 法定代表人： 周友春
电 话： 0578-2132080 电 话： 13967172372
传 真： / 传 真： 0571-82684885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69676953@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 开户银行：浙江萧山农商银行城南支行
账 号： 1210199209200158769 账 号： 201000010553900

竣工验收证书

施告表2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工程名称 丽水市开发路与长虹路交叉口东北侧地块尚住用房项目室外附属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14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8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年6月28日				
合同造价 (万元) 2693.7705	施工决算 (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工程内容主要有绿化种植土回填、苗木栽植养护、风雨连廊、景墙、水景、围墙、景观铺装、沥青路面、室外雨水、室外景观照明、给排水、雨水回收系统、儿童游乐设施、室外家具、标识标牌等。该工程施工总面积为38600平方米。				设计单位 签名： 	施工单位 签名： 
建设单位 签名： 	监理单位 签名： 			施工单位 签名： 	施工单位 签名：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施工单位 签名： 	施工单位 签名： 
				施工单位 签名： 	施工单位 签名： 

幸福桥站 TOD 综合开发项目一期 B 地块施工大区景观工程

成都金牛区幸福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中标通知书

轨道城市中字-幸福【2023】026 号

中标人：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幸福桥站 TOD 综合开发项目一期 B 地块施工大区景观标段	建设地点	成都市金牛区天回镇街道万圣社区 6、7、8、10 组
计划文号	川 投 资 备 【 2020-510106-70-0 3-445648】FGQB-0038 号	建设规模及服务范围	大区景观工程施工面积约 36000 平方米，具体以设计图为准。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内容	成都市金牛区幸福桥站 TOD 综合开发项目一期 B 地块及其配套设施大区红线内景观园建，景观给排水，景观电气，植物绿化，具体详见设计图。
中标价	23840154.15 元	项目负责人	金家明
工期	合同工期为 210 个日历天，具体以开工令时间为准。	质量承诺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行业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及图纸设计要求，质量等级为合格标准，其中苗木养护期内成活率 100%。

采购单位: (章)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表:

孙冬

2023年3月10日

合同编号：XF-XFQ-SG-2023-09



幸福桥站 TOD 综合开发项目一期 B 地块
施工大区景观标段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成都金牛区幸福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中国 · 成都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成都金牛区幸福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幸福桥站 TOD 综合开发项目一期 B 地块施工大区景观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幸福桥站 TOD 综合开发项目一期 B 地块施工大区景观标段。
2. 工程地点：成都市金牛区天回镇街道万圣社区 6、7、8、10 组。
3. 工程规模：大区景观工程施工面积约 36000 平方米，具体以设计图为准。
4.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示全部内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成都市金牛区幸福桥站 TOD 综合开发项目一期 B 地块及其配套设施大区红线内景观园建，景观给排水，景观电气，植物绿化，具体详见设计图。

(注：此处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发包人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对承包人具体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据此提出任何索赔要求。

第二条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4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1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10 日历天；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令上载

明的日期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双方明确，除发包人事先书面同意延期外，本合同所述施工工期不因任何原因予以延期。

园林绿化工程养护期为 2 年，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注：根据工程需要可增加主要关键节点工期描述。)

第三条 质量标准

1.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行业有关质量验收规范、招标技术要求以及图纸设计要求，质量等级为合格标准，其中苗木养护期内成活率 100%。

2. 验收标准：符合设计要求，交付均通过监理、发包人、景观设计单位实测实量检查验收。

3. 养护标准

3.1 苗木长势旺盛，树冠饱满不偏冠、无病虫害、叶色正常，修剪及时，无枯枝死叉，支撑牢固。

3.2 灌木及地被植物整齐一致、轮廓清晰、色块分明、覆盖率 98%以上。

3.3 草坪生长茂盛、叶色正常、无秃斑、无枯草层、无杂草、无病虫害、覆盖度达 100%以上，修剪及时。

3.4 绿地整洁，无杂物，对绿化生产垃圾（如树枝、树叶等）、绿地内水面杂物能日产日清，能做到保洁及时。

3.5 养护期内垂直绿化、时花及花境部分应随季节更换，更换方案报至发包人同意后实施，费用已包含在除暂列金的合同价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第四条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大写 贰仟叁佰捌拾肆万零壹佰伍拾肆元壹角伍分 (¥ 23840154.15)，其中：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不含税价为大写 贰仟壹佰捌拾柒万壹仟柒佰零壹元零陆分 (¥ 21871701.06)，增值税税额为大写 壹佰玖拾陆万捌仟肆佰伍拾叁元零玖分 (¥ 1968453.09)。本合同增

值税税率 9 %, 若本合同履约期间国家有增值税政策变更, 则以本合同不含税价为基数按照国家最新增值税税率计算税金。其中: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大写) 肆拾玖万肆仟陆佰壹拾伍元壹角柒分 (¥ 494615.17);

1.2 规费:

(大写) 贰拾捌万伍仟陆佰陆拾玖元零捌分 (¥ 285669.08);

1.3 暂列金额:

(大写) 贰佰零陆万零贰佰柒拾叁元玖角壹分 (¥2060273.91);

暂列金额是发包人为了设计变更、材料风险等预留的资金, 由发包人掌握并使用。

1.4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含甲供材料及设备):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1.5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3. 合同货币: 本合同关于货币的相关约定均指人民币。

第五条 项目经理

姓名: 金家明;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 339005198401280035;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浙1332015201539293;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浙建安B(2014)0100918。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并按此顺序作为合同条款优先解释排序:

1. 合同条款;

发包人：成都金牛区幸福轨道城市发展 承包人：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周友春



单位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萧金路 308
号

开户银行：浙江杭州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城南支行

账 号：201000010553900

签订日期：2023 年 3 月 30 日



JS-003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幸福桥站TOD综合开发一期B地块施工大区景观标段

建设单位： 成都金牛区幸福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幸福桥站TOD综合开发一期B地块施工大区景观标段	工程地址	金牛区天回镇街道万圣社区 6、7、8、10 组天宝路
	建筑面积	绿化约2300m ²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地下	基础形式	
	电梯	台	总高	
	开工日期	2023年4月26日	自动扶梯	台
	建设单位	成都金牛区幸福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勘察单位	/	监理单位	四川省兴旺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成都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机构	
	施工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验收组组成情况	建设单位	韦帅	项目负责人	511025198409102438
监理单位		韦红健	总监理工程师	00181430
		刘正奎	专业监理工程师	00403273
		谭兵	安全监理工程师	00173489
		徐国良	安全监理工程师	JLPX(2021)02502
		周厚祥	总监代表	00498137
		兰森林	监理员	JLPX(2019)03737
施工单位		金家明	项目经理	浙1332015201539293
		盛志华	技术负责人	G3300311488
		胡明江	安全负责人	浙建安C(2013)0100767
		任其彬	安全员	浙建安C2(2023)0100064
		黎恒路	质量员	0331510993315006687
		陆观芳	施工员	0331510493315002409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验收组组成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设计单位	丁淑丽	材料员	0331511193315000994
		沙士军	预算员	建{造}06330003842
		赵丹	资料员	033171143317024111
	勘察单位	杨文轩	景观设计师	620202199404130611
		胡希会	景观设计师	513902198707302725
	相关单位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竣工验收内容	<p>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工程，消防、给排水、电气等所有工程内容。</p>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和验收程序	<p>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先进行工程资料审核，然后对工程实体进行检查，最后对工程质量进行讨论，形成验收结论。</p>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p>1、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p> <p>全部已完成</p>
	<p>2、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p> <p>资料齐全，检查合格</p>
	<p>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检查报告：</p> <p>签署齐全，检查合格</p>
	<p>4、规划、消防、环保、人防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p> <p>/</p>
	<p>5、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p> <p>无</p>
	<p>6、住宅分户验收情况：</p> <p>/</p>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分部 工程 质量 评定 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结果
	绿化工程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工程验收结论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为“好”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情况	<p>共核查： 3 项</p> <p>其中符合要求： 3 项</p> <p>经鉴定符合要求： 1 项</p> <p>核查结果： 合格</p>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符合施工质量及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工程
验收
结论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2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勘察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设计负责人:  2023年11月22日	
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2023年11月22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22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包括: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工程开、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工程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济南高新区智慧谷投资置业有限公司，项目名称：山东省大数据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C#楼总平市政及景观绿化、珑悦府 B 区项目景观绿化工程，项目概况：山东省大数据产业基地项目 C#楼景观绿化面积约 4000 m²，珑悦府 B 区项目景观绿化面积约 30000 m²。本工程依据国家及省、市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于2021 年 06 月 28 日举行竞争性谈判会议，经评审委员会评定，报采购人核准，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确定为成交人。

成交价：23352319 元（大写：贰仟叁佰叁拾伍万贰仟叁佰壹拾玖元）

计划工期：大数据 C#楼项目计划开工时间：2021 年 8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时间：2021 年 11 月 10 日；总工期：93 日历天。

珑悦府 B 区项目计划开工时间：2021 年 9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时间：2022 年 5 月 30 日；总工期：272 日历天。

具体开工日期以采购人或监理单位的书面通知为准。

质量要求：合格，竣工验收时，保证苗木成活率达到 100%。

质保期：自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若中途苗木（苗木价格 ≥ 5 万元/株）发生更换，更换后的苗木质保期自苗木重新种植之日起计算。

成交人接到通知书后，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二〇二一年八月 28 日

[2021]-DSJ-SGL-01]



山东省大数据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C#楼
总平市政及景观绿化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济南高新智慧谷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济南高新智慧谷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山东省大数据产业基地建设项目C#楼总平市政及景观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山东省大数据产业基地项目位于山东省大数据产业基地项目位于高新区崇华路以东、新泺大街以北、舜华路以西；

二、工程承包范围

山东省大数据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C#楼总平市政工程包括给水管网、排水管网、雨水收集回用管网、雨水收集池、化粪池、中水管网、弱电管网、标识工程及除景观照明外的其他室外电气工程（只含预留管）、室外工程、消防道路基层等总平范围内全部工作（配合燃气管网、热力管网、电力、自来水系统等专业管线施工），并包括连接到市政管道的协调、施工等工作内容的施工、通过相关验收、保修及后期服务等工作；景观绿化工程包括图纸范围内的全部景观绿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机动车停车位、非机动车停车棚、树池、水景墙）；铺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小区园路、广场）；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行道及装饰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围栏及其他景观设施的设备安装项目）等工作内容的施工、通过相关验收、保修及后期服务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1、种植土换填、地形整理、苗木种植、余土外运、地面铺装及基层、挡土墙、建筑小品施工、室外家具、景观管线、园林设施、栏杆、隐形井盖的制作与安装、室外安装工程（包括景观照明、室外绿化用水、排水等）、配合标识及智能化预留点位并完成相应基础施工，相关管沟的开挖、回填及开洞、封堵施工；对已完工程造成的损坏的整修；现场部分消防道路垫层面层的施工，具体以发包人发出的最终工程量清单为准；

- 2、所有种植植物的采购及至少24个月的管养工作。其中包括日常浇水、施肥、病虫害防治、植物修剪、松土、除草、补种死株、越冬保护、植株扶正、清洁卫生及相关设施维护等工作，质保期满时苗木必须全部成活并经过发包人确认（施工期及质保期内的用水用电含在报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 3、竣工验收前的成品（半成品）保护、清洁工作；
- 4、工程竣工图的完善、竣工资料的编制、移交及归档；
- 5、施工过程中与其他单位的配合；
- 6、工程量清单及谈判范围内全部工作的缺陷整改、竣工验收、维护保修及后期服务；
- 7、竞争性谈判文件（含工程量清单）及合同约定承包人工作范围及义务和责任。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时间：2021年8月10日；

计划竣工时间：2021年11月10日；

总工期：93日历天。

四、质量目标及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竣工验收时，保证苗木成活率100%。

五、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金额（大写）：伍佰捌拾肆万零玖佰零玖元玖角陆分；

（小写）：¥5840909.96元（其中暂列金额：0元）

有效签约金额：¥5840909.96元（合同暂定金额-暂列金额）。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成交通知书
- 3) 承诺书（若有）

-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其附件
- 7) 报价文件及其附件
- 8) 双方核对完成的工程量
- 9)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 10) 双方核对完成的材料汇总表
- 11) 施工图纸、设计变更、现行国家、省、市及内部有关设计、施工方面的规范、标准和其他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说明

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等法律文件均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优先使用。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明示和暗示的所有责任和义务。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本合同项下的责任及义务不因承包人股权出让、更名以及变更继承人等情况发生变化。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本协议书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本合同技术标准执行招标文件。

本合同附件1：廉政协议

本合同附件2：报价须知

本合同附件3：报价单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 济南高新区智慧谷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牛云 2021.10.29

红海

地址: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傅学群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

公司电话：

邮政编码：

时间: 2021.10.11

[202] - LYF-B-SGL-028

②

珑悦府 B 区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施工合同

07207848216



发包人:济南高新智慧谷投资置业有限公司(甲方)
承包人: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济南高新智慧谷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珑悦府B区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珑悦府B区项目位于高新区贤文片区奥体中路西侧、康虹路北侧、正丰路东侧

二、工程承包范围

珑悦府B区项目景观绿化工程包括图纸范围内的全部景观绿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机动车停车位、非机动车停车棚、树池、水景墙）；铺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小区园路、广场）；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行道及装饰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围栏及其他景观设施的设备安装项目）等工作内容的施工、通过相关验收、保修及后期服务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1、种植土换填、地形整理、苗木种植、余土外运、地面铺装及基层、挡土墙、建筑小品施工、室外家具、景观管线、园林设施、栏杆、隐形井盖的制作与安装、室外安装工程（包括景观照明、室外绿化用水、排水等）、配合标识及智能化预留点位并完成相应基础施工，相关管沟的开挖、回填及开洞、封堵施工；对已完成工程造成的损坏的整修；现场部分消防道路垫层面层的施工，具体以发包人发出的最终工程量清单为准；

2、所有种植植物的采购及至少24个月的管养工作。具体包括日常浇水、施肥、病虫害防治、植物修剪、松土、除草、补种死株、越冬保护、植株扶正、清洁卫生及相关设施维护等工作，质保期满时苗木必须全部成活并经过发包人确认（施工期及质保期内的用水用电含在报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3、竣工验收前的成品（半成品）保护、清洁工作；

4、工程竣工图的完善、竣工资料的编制、移交及归档；

- 5、施工过程中与其他单位的配合；
- 6、工程量清单及谈判范围内全部工作的缺陷整改、竣工验收、维护保修及后期服务；
- 7、竞争性谈判文件（含工程量清单）及合同约定承包人工作范围及义务和责任。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时间：2021年9月1日；

计划竣工时间：2022年5月30日；

总工期：272日历天。

四、质量目标及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竣工验收时，保证苗木成活率100%。

五、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金额（大写）：壹仟柒佰伍拾壹万壹仟肆佰零玖元肆分；

（小写）：¥17511409.04元（其中暂列金额：0元）

有效签约金额：¥17511409.04元（合同暂定金额-暂列金额）.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成交通知书
- 3) 承诺书（若有）
-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其附件
- 7) 报价文件及其附件
- 8) 双方核对完成的工程量
- 9)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 10) 双方核对完成的材料汇总表
- 11) 施工图纸、设计变更、现行国家、省、市及内部有关设计、施工方面的

规范、标准和其他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说明

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等法律文件均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优先使用。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明示和暗示的所有责任和义务。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本合同项下的责任及义务不因承包人股权出让、更名以及变更继承人等情况发生变化。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本协议书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本合同技术标准执行招标文件。

本合同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本合同附件 2：安全生产合同

本合同附件 3：廉政条款

本合同附件 4：集团项目标准化管理检查重大质量问题扣分表

本合同附件 5：成交通知书

本合同附件 6：二次报价表

本合同附件 7：报价说明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 济南高新智慧谷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

公司电话:

邮政编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时间: 2011.11.19

时间:

工程竣工验收单

项目编号：(2021)-DSJ-SGL-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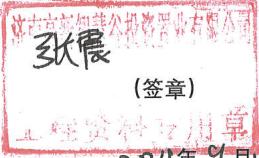
验收日期：2024年9月9日

项目名称	山东省大数据产业基地项目		
工程名称	山东省大数据产业基地建设项目C#楼总平市政及景观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	济南高新智慧谷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有限公司
工程主管	王远	工程地址	高新区贤文片区崇化路以东，新泺大街以北，舜华路以西
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26日	竣工日期	2024年9月9日

验 收 明 细

序号	工程内容	验收结论
1	景观工程	合格
2	绿化工程	合格
3	室外管网安装部分	合格
4	海绵城市	合格

验收结果 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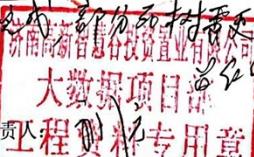
参 与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审计单位
负责人：  张健 (签章)	负责人： (签章)
2024年9月10日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负责人：  (签章)	负责人：  (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本验收证单需建设、审计、监理、施工各方共同签章后方可生效。

珑悦府 B 区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竣工报告

建设单位：济南高新智慧谷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珑悦府 B 区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工程地址	高新区贤文片区奥体中路西侧、康虹路北侧、正丰路东侧		
工程内容	本项目图纸范围内的全部景观绿化工 程（包括但不限于机动车停车位、非机 动车停车位、树池、水景墙）；铺装工 程（包括但不限于小区园路、广场）； 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行道及装饰 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围栏及 其他景观设施的设备安装项目）等工作 内容的施工、通过相关验收、保修及后 期服务等工作。	验收时间	2022.9.30
验收结果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单位 自检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验收结论	 单位（项目）负责人： 		

注：此表一式四份，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留一份。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 1#~4#、7#~10#楼景观工程

9442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 1#~4#、7#~10#楼景观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兰溪市马公滩
合同编号: LXXH-HT-2021-001
发包人: 浙江澳辰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二〇二一年一月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 1#~4#、7#~10#楼景观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 浙江澳辰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承包人: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一、工程概况

(一) 工程名称: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 1#~4#、7#~10#楼景观工程

(二) 工程地点: 兰溪市马公滩

(三) 工程内容: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 1#~4#、7#~10#楼施工图范围内景观工程

(四) 工程概况: 景观绿化面积约 35600 平方米。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一)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完工后的保修及养护。

(二) 承包范围: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 1#~4#、7#~10#楼景观工程施工图所显示的工程内容(已明确不在本次合同范围内的工程及甲委工程除外), 主要内容包括

- 1、土方回填;
- 2、绿化种植、养护;
- 3、场地平整及路面结构基层及面层铺装、塑胶跑道;
- 4、景亭、特色景墙、花坛、水景等结构施工、防水、面层铺贴;
- 5、市政人行道路铺装改造;
- 6、景观中的给排水、电气、照明;
- 7、室外雨污管;
- 8、市政道路。

具体施工范围、施工界面划分见附件。

(三) 甲方另行发包工程(以下统称甲委工程):

1、下列工程为甲委工程, 不在本合同工程承包范围内:

- 1.1 游乐设施
- 1.2 泳池设备
- 1.3 雨蓬及栏杆
- 1.4 景观雕塑

2、甲委工程纳入乙方的管理范围, 乙方需对整个项目负责, 对工程质量、进度全面负责, 并承担组织、管理协调工作。

(四) 其它配合协调工程:

乙方自行协调与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自来水、电力、燃气工程、电信、广电等其他室外工程的关系，并采取成品保护措施，确保自身工程不受其他工程的损坏，并不损坏其他已施工完成的工程。如有他人损坏自身工程及损坏其他工程，乙方自行负责。

(五) 乙方分包工程

本工程如有专业工程需委托施工时，必须事先书面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乙方分包工程由分包单位与乙方自行办理结算，计入乙方工程总造价。

乙方对分包的工程在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方面负有全部责任。

三、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

- (一) 本合同及补充协议书;
- (二) 中标通知书;
- (三) 投标书及其附件（包括承诺书、询标纪要、招标文件答疑及说明、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清单编制说明）;
- (四)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五) 施工图纸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合同工期

- (一) 总工期: 150 日历天。
- (二)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4月25日，具体的开工日期以甲方签发的书面通知为准。

(三) 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9月22日，最终竣工日期为本合同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竣工资料完整并移交甲方，通过甲方组织的竣工验收之日；如需档案备案的，竣工档案需符合并通过城市档案资料管理验收；如需市质量监督站验收的，需经市质量监督站验收合格并下发验收报告。

在此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和符合质监、档案资料管理要求的工程竣工资料，工程竣工报告须经总监理工程师签署意见。建设单位对符合竣工验收要求的工程，在收到工程竣工报告后，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验收。如因竣工资料不符合要求而延误竣工验收的，视为工期延误。

(四) 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 7 日内编制可行的施工进度计划网络图和横道图，报甲方审核确认，并确保按甲方确认的时间节点完成，以及完成以上各节点的保证措施，经甲方评审确认后实施。

(五) 在施工工期内如遇下列情况，经双方协商，以联系单签证为准，工期可作顺延：

1、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工程主导工序工期延误，经监理工程师和甲方代表签证，并加盖甲方印章后，工期相应顺延；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则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2、不可抗力因素：

五、合同价与工程造价确定

(一) 合同暂定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壹拾万伍仟陆佰伍拾壹元整（¥19105651 元），其中苗木暂定养护费（大写）叁拾叁万伍仟伍佰叁拾肆元整（¥335534 元），增值税税率 9 %。

(二) 工程结算

本工程采用一般计税法计税。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以下风险费用已在报价中考虑，不再另行计取。

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因造成工程中人工、材料（含甲定品牌材料，甲供甲控材料/设备暂估价部分除外）及机械市场价格变化（合同约定可调整的除外）；政策性文件的变化（指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发生变化，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据此发布的工程造价调整文件（但国家强制性执行的政策除外）；工程变更项目、新增项目或者减少项目按合同约定的价格调整方法结算对承包人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施工技术措施费（砼模板除外）、组织措施费用变化；利率及汇率变化；施工过程中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问题；施工过程中乙方可以或者应该预见及不可预见的风险；材料检验检测及验收工作的相关费用。

风险范围外合同价款可调整的内容：a. 可调价材料价格、甲控材料设备的价格。b. 合同清单中的工程量与经确认的实际施工工程量差额；c. 设计及甲方变更引起的工程量价增减；d. 合同条款中明确约定可调整的其它内容。

1、绿化部分结算：包括甲控乔木部分、非甲控乔木部分与灌木部分结算。

1.1 甲控乔木部分结算：

1.1.1 甲控乔木主材为甲控材料（即甲定乙供材料，指由甲方指定材料的生产厂家/供应商、品牌、规格型号及签定结算价格，并封样验收，由乙方负责采购、运输、保管、卸车等），最终乔木主材结算价以“甲方签证到场含税主材价”（下称签证价）为准，附件“甲控材料、设备清单”中所有乔木均为甲控乔木（数量为暂定数量）。

1.1.2 甲控乔木部分结算，按签证价为基数，按中标种植费率、2年养护费率（以下统称为养护费率）、综合费率分别计取种植费、养护费、综合费。

即每一品种的甲控乔木结算价=该种乔木工程量×签证价×（1+种植费率+养护费率+综合费率）。

乔木结算总价等于所有品种的甲控乔木结算价之和。

1.1.3 甲控乔木种植费率、养护费率、综合费率按中标商务标中的费率包干不作

乙方应在材料和设备到货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监理人验收，并提交材料的样本以及产品合格证明、质量保证书及出厂证明有关资料，并应在使用该材料或设备之前获得甲方、监理人同意。

当进场材料设备与设计或标准要求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场地，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和违约责任，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甲方发现乙方采购并使用不符合合同或标准要求的材料设备（包括材料品牌、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或与封样的小样和大样不符的）时，乙方应负责修复、拆除并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并承担发生的费用和违约责任，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乙方需要使用代用材料时，应经甲方认可后才能使用，由此增减的合同价款双方以书面形式议定。

（八）按规定需要复试的材料（包括甲供材料）由乙方进行复试，提供复试报告，并由乙方承担相应费用。

所有材料到场后，乙方应进行详细验收，在使用前按规定进行检验或试验，材料的送检抽样必须在施工现场进行，且须由监理在场监督，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检验或试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甲供和甲控材料设备经甲方和监理代表共同现场验收合格并填写《甲委工程主材及甲供、甲控材料（设备）验收表》后方能施工，验收表需及时经工程部经理及以上签字确认，并作为竣工结算的依据之一。任何一方对材料质量有疑问时，均有权要求增加复验，复验合格，其相关费用由要求复验方支付（平行检测外的复验）；复验不合格，经济损失及复验费用由材料采购方承担。

十、施工人员与设备

（一）乙方派驻本工程项目部经理为严国华，到岗率为 90%；技术负责人周宝金，到岗率为 80%，如达不到，则收取 1000 元/天的违约金；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的到岗率大于 95%，如达不到，则收取每人 500 元/天的违约金；机械设备的到位率 100%，如未达到，甲方有权视情况进行扣罚，到岗（位）率不要达到要求的，按以上规定处罚，直至没收该项履约保证金。到岗（位）率均以日历天计算。对主要管理人员，若各方面工作无法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要求撤换。乙方若确需调整主要管理人员，须经甲方认可，否则作违约处理，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二）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如乙方的施工队伍素质、力量、机械设备、现场文明施工投入和管理达不到乙方投标书和合同（含补充合同）约定的要求，与分包方管理不协调，造成现场管理混乱，工程质量、进度和现场文明施工、安全生产达不到预定的计划，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整充足施工力量，甲方有权另调施工队伍进场协助施工，

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九、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本合同自双方均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二十、合同附件

附件一 甲委工程及其它配合协调工程清单

附件二 (1) ~ (3) 甲供、甲控、甲定材料设备清单

附件三 景观施工界面划分表

附件四 景观工程的建设标准及技术要求

附件五 结算文件签署授权委托及结算承诺书

附件六 廉政责任书

附件七 工程中标投标文件（另册）

附件八 (1) ~ (3) 绿化工程初验验收表、绿化工程复验验收表、交接验收备忘录
(另册)

附件九 询标纪要、招标答疑、投标承诺等(另册)

附件十 招标图纸及图纸完整目录(另册)

附件十一 新湖中宝有关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等的相关规定(另册)

附件1 《新湖中宝安全健康及文明施工管理指引（试行版）》

附件十二 绿化工程绿化养护方案与标准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纳税人识别号：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2021.3.1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纳税人识别号：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2021.3.1

竣 工 报 告

工程名称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1#~4#、7#~10#楼景观工程			建筑面积 其中 其 中	总计 地下建筑 地面建筑	35600 m ²
建设单位	浙江澳辰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	/			
施工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35600 m ²	
监理单位	浙江双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1年6月17日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17日			19105651元
施工单 位签 章	 			监理单位 签章		19105651元
建设单 位签 章	 			建设单位 签章		35600 m ²

中标通知书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你单位在我公司组织的泗县徽盐置业有限公司徽盐·虹都府项目 15#A 地块景观及道排工程招标中确定为中标人。

项目编号：JG2021-04-1318

中标内容：徽盐·虹都府项目 15#A 地块景观及道排工程

中标金额：人民币 12181818.17 元（大写：壹仟贰佰壹拾捌万壹仟捌佰壹拾捌元壹角柒分）

特此通知。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TENDERING GROUP Inc.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236号招标集团大厦 邮编：230051

徽盐·虹都府项目 15#A 地块
景观及道排工程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全称）：泗县徽盐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1 年 9 月 26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泗县徽盐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徽盐·虹都府项目 15#A 地块景观及道排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徽盐·虹都府项目 15#A 地块景观及道排工程

2. 工程地点：安徽省宿州市泗县虹乡路与福山路交口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泗发改改备案(2018)21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徽盐·虹都府项目 15#A 地块景观及道排工程，具体内容包括小区内室外硬质铺装、景观小品营建、喷泉、道路铺设、景观给排水、电气、室外雨污水管网、乔灌木等绿化种植、成品保护及后期养护及小区外景观绿化等以及商业北街 15#B 地块与 15#A 地块之间相关工程内容（包括道路、排水、绿化，不包括雨污水主管道、化粪池）；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描述的范围和施工图纸、审图意见、招标答疑澄清的所有内容。

本次招标范围为 15#A 地块，15#A 地块总建筑面积 129564.97 m²，地上建筑面积 98171.09 m²，地下建筑面积 31393.88 m²，由 14 栋（1~14#楼）7~26 层的住宅、地下车库组成。

6. 工程承包范围：徽盐·虹都府项目 15#A 地块景观及道排工程，具体内容包括小区内室外硬质铺装、景观小品营建、喷泉、道路铺设、景观给排水、电气、室外雨污水管网、乔灌木等绿化种植、成品保护及后期养护及小区外景观绿化等以及商业北街 15#B 地块与 15#A 地块之间相关工程内容（包括道路、排水、绿化，不包括雨污水主管道、化粪池）；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描述的范围和施工图纸、审图意见、招标答疑澄清的所有内容。以上承包范围发包人有权进行调整，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执行，不得因此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7. 承包方式：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括且不限于：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服务、包检测及第三方检测、包维修等）、包验收合格。

二、合同工期

总工期 15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具体以监理单位或建设单位发布的开工令为准，竣工日期为最迟必须完工的工期，投标人须考虑按照招标范围内要求，服从总包管理、分包配合所带来的对工期的影响因素。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发包人可能逐步提供施工工作面，如逐步提供施工工作面，低于 0.5 万平方米施工工作面需 45 个日历日完成，0.5 万—1 万平方米施工工作面需 60 个日历日完成，1 万—3 万平方米施工工作面需 80 个日历日完成，3 万平方米以上施工工作面需 90 个日历日完成。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严格按照《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相关规范、规程及施工图纸施工，绿化乔木、灌木及草本地被植物成活率及覆盖率 100%（养护期为两年）。工程质量优质且满足发包人质量标准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捌拾贰万柒仟零柒元玖角叁分（¥11827007.93 元）；（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拾伍万肆仟捌佰壹拾元贰角肆分（¥354810.24 元）；（税金）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张燕丽。

本项目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不得变更。承包人在开工时或施工过程中变更的，发包人有权收取承包人以每人次 20 万元人民币的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由此带来的发包人的一切损失。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招标文件及相关；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泗县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承包人履约保证金到达发包人银行账户且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贰份。



组织机构代码: 侠朱印晓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3413240140614 邮 政 编 码: 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_____

委 托 代 理 人: _____ 委 托 代 理 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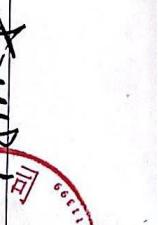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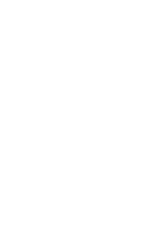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开 户 银 行: _____ 开 户 银 行: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城南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201000010553900

泗县徽盐置业有限公司小型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徽盐·虹都府项目 15#A 地块景观及道排工程		施工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价	人民币 12181818.17 元		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合同工期	150 天		竣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徽盐·虹都府项目 15#A 地块景观及道排工程，具体内容包括小区内室外硬质铺装、景观小品营建、喷泉、道路铺设、景观给排水、电气、室外雨污水管网、乔灌木等绿化种植、成品保护及后期养护及小区外景观绿化等；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描述的范围和施工图纸、审图意见、招标答疑澄清的所有内容。					
工程验收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部分死亡苗木需更换，竣工资料需及时提交。 资料齐全，已提交。竣工图 张海燕 刷正。杭都府 9.27 丁洪伟 杨桂圆					
验收组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签章）：		
指挥部意见（签字）：			审计单位（签章）：		
成本部意见（签字）：			分管副总（签章）：		
   					
9.27					

杭政储出[2011]61号地块商业金融业用房兼交通设施景观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贵公司在招标编号 CTZB-2021060216 的杭政
储出[2011]61号地块商业金融业用房兼交通设施项目景观工程招标中
中标。中标内容为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室外景观、室外绿化、室外安装
等工程，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中标金额大写
(人民币)：壹仟贰佰零玖万贰仟陆佰陆拾元整，小写(人民币)：
12092660元，项目经理：谢龙锋。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中维房地产（杭州）有限公司（盖章）

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1年7月6日

正本

杭政储出[2011]61号地块商业金融业用房兼交通设施

景观工程 施工合同

编号：ZWHZ-GCHT-2021-009

甲方：中维房地产（杭州）有限公司

乙方：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7月8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维房地产（杭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杭政储出[2011]61号地块商业金融用房兼交通设施项目景观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杭政储出[2011]61号地块商业金融用房兼交通设施项目景观工程。

2. 工程地点：杭州市上城区秋涛路与姚江路交叉口东北角。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杭发改备[2014]9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包含的工程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室外景观、室外绿化、室外安装等工程，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7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0月13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杭州市园林绿化技术规范》和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零玖万贰仟陆佰陆拾元整（¥12092660.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谢龙锋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服务，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

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7 月 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杭州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合同专用章
3301020047328 民邵印作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项目专用章
3301095001336

企业信用代码: 91330000059558519W 企业信用代码: 913301097245280037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 地址: 杭州市萧山区萧金路 308 号

丹枫路 676 号香溢大厦 25 楼 2502 室

邮政编码: 310051 邮政编码: 311201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86636956

电 话: 0571-82677735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杭州分行

开户银行: 萧山农村合作银行城南支行

账 号: 19048101040033664

账 号: 201000010553900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杭政储出[2011]61号地块商业金融用房兼交通设施项目景观工程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对工程项目质量的评价	
工程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秋涛路与姚江路交叉口东北角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本工程已按合同要求完成，经验收检查，外观看项目，测量项目及资料核查均符合有关标准的规定，全部达到“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中维房地产（杭州）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209.266万元		我施工单位自评为“优良”。	
施工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龙峰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月6日
监理单位	杭州三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工程师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p>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工程为杭政储出[2011]61号地块商业金融业用房兼交通设施项目景观工程，全项目包含硬质景观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室外给、排水工程，景观水池安装工程及其他零星等工程，其中包含红线内外，具体以施工图、施工合同及招标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完成合同及清单全部工程量； 本工程已全部竣工，无见项。</p>								
<p>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在外观检查中未发现明显缺陷，测量项目全部合格，质量保证资料真实、完整。 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发生安全与质量事故。</p>								
建设单位				3301020045748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0344229851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景观市政道路工程

	采购招标资料管理作业 指引	编号: BYZY-WI-CG03-037 版号: A/0 页码: 第 1 页 共 1 页
---	------------------	--

附件二十三
中标通知书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1年7月15日所递交的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景观市政道路工程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壹仟零伍拾叁万伍仟贰佰伍拾捌元（小写：10535258元）。

工期或供货期：90天。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项目经理：谢龙锋。

贵公司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同时，将履约保证金526762.9元于8月31日前汇入我公司指定帐户。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与我方签订合同。中标后应做好开工前的一切准备工作。

特此通知。

特别提示：履约保证金未能如期打入我公司指定帐户将视为放弃此次中标机会。

招标人：杭州金虹置业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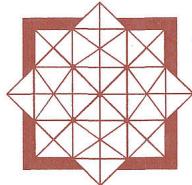

2021年8月11日

签 收 栏			
中标单位 签收人	<u>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u>	签收日期	<u>2021.8.17</u>

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项目景观市政道路工程合同

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项目
景观市政道路工程

施工合同



Boee Real Estate
保亿置业
和谐空间 品质生活

合同编号：_____

合同签订地点：_____

合同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杭州金虹置业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项目景观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杭州未来科技城 YH02-I-06-3 地块（凤新路以南、城东路以东，城南路以北）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及内容：

二、社区入口

社区入口水景结构基础、泵坑、水景饰面（含防水、成合树脂雨篦子、压顶、饰面、止水钢板）、外饰不锈钢 LOGO（含二次深化）、台阶结构及饰面、残坡（含结构、饰面及不锈钢扶手）预留给排水管线、喷头及涌泉灯、砾石、预留电源。

二、水景廊架（含休闲廊架）

水景结构基础、泵坑、水景饰面（含防水、成品雨篦子、压顶、饰面、玫瑰金不锈钢饰面、灯具）、外饰不锈钢 LOGO（含二次深化），预留给排水管线、喷头及涌泉灯、电源点；水景廊架结构基础（不含柱脚预埋件）、配合钢架结构施工（该内容甲方另行分包，含柱脚预埋件、氟碳漆饰面铝板外包、龙骨、不锈钢干挂件、干挂饰面）、树池结构（含饰面）、砾石；上述范围内所有地面饰面铺装及 EPDM 塑胶地面（塑胶地面预埋地漏）。

三、北入口景墙

北入口景墙基础结构（含柱脚预埋）、钢架结构（含二次深化、电源接入点、干挂龙骨、不锈钢干挂件）、不锈钢 LOGO 字体（含二次深化）；道闸基础及饰面（含西入口处）、岗亭基础及饰面（含西入口处）。

四、微风花园

星座景墙、草阶、台阶、饰面铺装（含真石漆）及环保涂料；EPDM 塑胶地坪、塑胶预埋地漏。

五、森林太空舱

景墙、饰面、铺装饰面（含真石漆、环保涂料）及 EPDM 塑胶地坪、塑胶预埋地漏、纹样图案。

六、共享果园桌

基础结构（含柱脚预埋及铺装饰面）、钢龙骨（含二次深化、油漆饰面）、砾石收边（含碎石盲管、成品不锈钢圈）；树桌、坐凳水磨石饰面（需含二次深化）。

七、加油站一、二及运动角

基础结构、饰面铺装、图案绘制（含涂料）及 EPDM 塑胶、预埋地漏。

八、回廊水庭

结构基础、泵坑、水景饰面（含防水、饰面、止水钢板、玫瑰金包边、预留电源）、预留给排水管线、喷头及涌泉灯、砾石、铺装饰面。

九、主入口草阶

主入口结构基础、花坛基础饰面、花坛灯箱（含饰面、不锈钢字体需与标识统一、不锈钢线条、灯具）、预留电源。

十、围墙及东北、西、西南入口铁艺门

铁艺门（含门轴、预埋铁件、人行出入电动门吸系统、压顶）、不锈钢折板（含氟碳漆）围墙基础结构（含伸缩缝、矩形钢栏杆、氟碳漆、墙体饰面、压顶）。

十一、景观给排水工程：含绿化灌溉、场地疏排水、场地给排水、水景给排水、绿化地面自然找坡排水、水系补水、花池排水、铺装道路、广场排水工程等。

十二、道路基层（含消防通道及登高面）、沥青路面、路侧石及平石。

注：雨污废排水管井、接口井、接驳井、化粪池、隔油池由招标方另外分包。景观给水负责接入至自来水供水水表处。

十三、景观强电工程：含景观照明系统、景观动力系统（水景水泵等动力设备）、水景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及排管工程线路敷设；照明灯具及设备基础的制作及安装、灯具及景观强电配电箱/柜供货、安装；景观总配电箱安装、总配电箱之后的所有进出线均由景观单位施工。

十四、土方工程：场地内种植土方回填、换填，红线范围内土方整理后平均黄海高程约建筑正负零以下 50cm。其底部土方由总包单位完成（含滤水层碎石和土工布），景观单位需要在总包单位施工过程中进行配合工作，且景观单位负责景观造型土方的回填工作，并对最终成型效果负责，具体土方回填量差异由投标单位综合考虑，定标后所有量价包干不予调

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项目景观市政道路工程合同

整。

注：场地内的土方开挖、回填施工单位自行平衡，场地平衡后如土方缺少或需外运，由投标人自行解决。

十五、红线范围内所有景观和绿化工程（具体范围见施工图），含图纸范围内所有上木、中木、下木、草皮等采购、种植和养护；特选苗（如香樟、桂花等）照片及所有景观饰面材料样板在定标之前必须送样到位。部分施工工艺需在进场后提前打样确认。

十六、海绵城市相关施工及验收，包验收通过。

十七、配合户外家具及健身设施（招标方另行分包）现场安装工作。

十八、所有架空层地面铺装。

十九、大区门楼连廊照明施工。（电子图纸 2021.01.06）

二十、与市政管线施工单位的施工穿插配合。

其它在“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景观市政工程施工图”中的所有景观绿化工程均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9月0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1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工期节点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承包人税务资质

A、增值税纳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在□选择画√）：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一般计税方法；简易计税方法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简易计税方法

B、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或征收率（在□选择画√）：

增值税专用发票（13%/9%6%/3%）

增值税普通发票（13%/9%6%/3%）

C、若国家政策性税率调整，合同价中的税金金额相应调整。

六、签约合同价

1. 合同造价为（甲乙双方约定的合同总价为合同价款及税款总金额）：

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项目景观市政道路工程合同

合同总价: ￥10,535,258.00 元, 大写: 人民币壹仟零伍拾叁万伍仟贰佰伍拾捌元整;
其中合同价款: ￥9,665,374.31 元, 大写: 人民币玖佰陆拾陆万伍仟叁佰柒拾肆元叁角壹分; 增值税 9%, 税款 ￥869,883.69 元, 大写: 人民币捌拾陆万玖仟捌佰捌拾叁元陆角玖分。

七、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 沟通、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2. 本合同协议书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4. 本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询标纪要、承诺书
7. 投标文件
8. 招标补充文件
9. 招标文件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施工图纸(招标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保亿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廉政监督电话:

座机: 0571-83680821、移动电话: 13757188661, 传真: 0571-83680986

十一、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 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 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 并对其无异议。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 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及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十三、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 08月 25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杭州

发包人: 杭州金虹置业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项目景观市政道路工程合同

住 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紫辰花园 住 所：萧山区萧金路308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周友春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谢龙锋
电 话：0571-85858238 电 话：15869168383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开户银行：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
 城南支行
账 号：15000100315038 账 号：201000010553900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311200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806222840@qq.com



工程验收单

工程名称	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项目景观市政道路工程		
施工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日期	2021年10月9日	施工 内容	社区入口、廊架水景、回廊水景、架空层铺装、景墙、花坛、围墙、消防通道铺装、沿街商铺路面、水电安装、土方、乔木、灌木、地被等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5日		
施工单位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总包单位验收 意见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接收单位验收 意见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验收 意见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纳税信用级别证明



纳税人名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3301097245280037)系我局管辖企业，该纳税人经评定的纳税信用级别为A,评价年度为 2022 年度。

特此证明。



开具时间：2023 年 06 月 08 日

纳税信用级别证明



纳税人名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3301097245280037）系我局管辖企业，该纳税人经评定的纳税信用级别为 A, 评价年度为 2023 年度。

特此证明。



开具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

纳税信用级别证明



纳税人名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3301097245280037）系我局管辖企业，该纳税人经评定的纳税信用级别为 A, 评价年度为 2024 年度。

特此证明。



开具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

2.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严国华	性别	男	年龄	46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339005197904 28691X	手机号码	13362166601
参加工作时间	2002.6.15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20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G3300186779、浙2332006202309088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浙江澳辰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 1#~4#、7#~10#楼景观工程	合同金额: 1910.565 1万元	2021.6.17- 2021.12.17	已完	符合现行国家质量检验评定合格标准，并满足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相关规范、标准、图纸及甲方相关要求（若相关标准执行有冲突时，以标准高的为准）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工程	合同金额: 3024.089 093万元	2022.5.22- 2023.4.30	已完	现行国家有关园林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

项目经理：严国华



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12年12月12日

发证时间：2013年02月06日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G3300186779

姓名：严国华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9年04月28日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园林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21日
2026年04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严国华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04月28日

注册编号: 浙2332006202309088



聘用企业: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专业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初次发证时间: 2007年09月03日 有效期: 2024年06月22日至 2027年06月21日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初次发证时间: 2007年03月20日 有效期: 2024年06月22日至 2027年06月21日



个人签名: 严国华

签发日期: 2007年09月03日

签名日期: 2025年10月21日

受人事部、建设部委托，本证书由浙江省人事厅和建设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浙江省考试合格，取得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bureau of personnel and bureau of construction of zhejiang province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Associate Constructo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bureau of personnel
zhejiang, P. R. China



编号： 00008193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53330897053302324
File No.:

姓名： 严国华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79年04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06年4月20日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Issued on



姓 名: 严国华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3900519790428691X
专业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考试年度: 2006年9月17日
取得执业资格证书时间: 2005年11月20日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00008193
执业资格证书记载的专业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管理号: 063310197063320403
编 号: H 00000529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通过
二级建造师考试的相应专业类别。
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
专业类别的依据。

签发单位(章): 浙江省人事厅
签发日期: 2007年3月2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浙建安B(2009)3102844

姓 名：严国华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9年04月
企 业 名 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9年11月02日
有 效 期：2024年09月12日至 2027年10月11日



发证机关：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浙江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个人专用）

共2页，第1页

姓名	严国华	社会保障号	33900519790428691X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3900519790428691X	性别	男	
参加社会保险基本情况										
险 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参保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3011000106020116)									
出具证明前24个月缴费情况 (2023年12月-2025年11月)										
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备注	
			参保地	缴费基数(元)	个人缴费(元)	缴费状况	参保地	缴费基数(元)		个人缴费(元)
2023	12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3	12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4	01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4	01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4	02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4	02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4	03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4	03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4	04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4	04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4	05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4	05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4	06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4	06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4	07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4	07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4	08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4	08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4	09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4	09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4	10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4	10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4	11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4	11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备注：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251214453301304318，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n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为打印时48个月内的参保情况，如需打印48个月以上的，请至人工窗口办理。

4. 本证明妥善保管，最终解释权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所有。



浙江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个人专用）

共2页，第2页

姓名	严国华	社会保障号	33900519790428691X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3900519790428691X	性别	男	
参加社会保险基本情况										
险 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参保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3011000106020116)									
出具证明前24个月缴费情况 (2023年12月-2025年11月)										
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备注
			参保地	缴费基数(元)	个人缴费(元)	缴费状况	参保地	缴费基数(元)	个人缴费(元)	
2024	12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4	12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5	01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5	01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5	02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5	02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5	03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5	03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5	04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5	04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5	05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5	05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5	06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5	06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5	07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5	07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5	08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5	08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5	09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5	09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5	10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5	10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2025	11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6000	480	已到账	萧山区	6000	30	已到账
2025	11	3011000106020646	萧山区	3759	200.48	已到账				补缴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25121214453301304318。

验证平台：<https://map1.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为打印时48个月内的参保情况，如需打印48个月以上的，请至人工窗口办理。

4.本证明妥善保管，最终解释权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所有。

打印时间：2025年12月12日



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NO: WLYTJ (2022) 8号)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2年4月18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红坝新园区配套
设施建设项目景观工程(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
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含税):30240890.93元(大写:叁仟零贰拾肆万零捌
佰玖拾元玖角叁分)。

工期:180日历天。

工程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

项目负责人:严国华(证书编号:G3300186779)。

请你方在接到通知后3日内到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技
改部领取本通知书,否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领取本通知书后10日
内到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技改部与我方订立书面合同,在此
之前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7.3款规定向我方提交
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注:本通知书一式四份,投资技改部、投资及招投标监督管理办公室、财务管理部、中标单位各执一份)

股 2020-09
9-890

适用于园林绿化工程

(GF—2020—2605)

合同编号: _____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试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景观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景观工程。

2. 工程地点：红坝新园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川投资备【2019-511502-15-03-372615】FGQB-0138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规模：主要包括景观铺装工程、绿化工程、景观给排水工程、景观电气工程，配套设施工程约1.5万平方米，绿化工程约17万平方米。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景观工程工程量清单所涉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5月22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1月2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日历天，阶段性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园林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标准；

园林绿化养护质量符合《园林绿化养护标准》（CJJ/T287）或口/（地方标准）中/级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仟零贰拾肆万零捌佰玖拾元玖角叁分
(¥30240890.93元)。增值税税率9%；承包人负责提供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注明适用税率），

若遇国家政策变化对税率进行调整，不含税价不变，税率按国家调整后的税率执行，并据此相应调整含税价。若工程竣工审计结算金额与签约合同价不一致，双方按竣工审计结算金额（含税）结算。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柒拾捌万陆仟捌佰贰拾肆元柒角肆分 (¥ 786824.74 元)；

(2)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陆拾万零玖仟零叁拾元 (¥ 609030.00 元)；

(3)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陆万伍仟捌佰捌拾陆元贰角伍分 (¥ 2765886.25 元)；

(4) 农民工工伤保险（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元)。

(5) 规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肆拾贰万捌仟捌佰伍拾叁元壹角肆分 (¥ 428853.14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若工程竣工审计结算金额与签约合同价不一致，双方结算时按竣工审计结算金额（含税）结算。双方一致同意发包人的付款义务由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酒厂有限公司承担，并出具相应发票与付款方。承包人出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总金额应与审计结算金额一致。

付款方名称：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酒厂有限公司 纳税识别号：91511500744682825T

地址：四川省宜宾市岷江西路 150 号 电话：0831-3567513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宜宾五粮液支行 帐号：2314506309022106109

五、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姓名：严国华；身份证号：33900519790428691X。

六、预付款

预付款：发包人在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作为工程预付款。

七、绿化种植及养护要求

1. 在施工过程及绿化养护期内植物死亡，须按原设计品种和规格更换，更换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3. 养护期满移交时苗木成活率约定（乔木、灌木、地被、草坪等）：100%。

八、其他要求：_____。

九、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4) 通用合同条款；(5) 技术标准和要求；(6) 图纸；(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时足额支付人工费用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并加强对施工总承包单位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的监督。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按照有关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本工程农民工工资。农民工工资拨付周期不超过1个月。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二、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6月9日签订。

十三、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宜宾市翠屏区签订。

十四、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的委托权限仅限于签署本协议）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五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周友春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301097245280437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301097245280437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萧金路 308 号

邮政编码：311201

法定代表人：周友春

委托代理人：沙士军

电话：0571-82682089

传真：0571-82684885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南支行

账号：201000010553900

附录三

JS-B007



园林绿化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重庆华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2023年6月3日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园林绿化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景观工程		
工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1、绿化	<input type="checkbox"/> 2、园林建筑及小品、山、叠石	<input type="checkbox"/> 3、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1、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2、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3、改建
绿化面积		园林建筑（小品）面积	17.2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3024.90万元		
施工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重庆华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5/22	竣工日期	2023/4/30
工程概况	<p>本工程总面积约17.2万m², 施工合同金额为3024.09万元（合同编号：股20220289），具体包括：</p> <p>1、土建部分：库区出入口台阶及地面硬质铺装（约1.1万m²）、步道透水混凝土（约2360m²）、文化广场（约3000m²）、汀步面积（约960m²）、市政围墙（约800m）；</p> <p>2、绿化部分：绿化面积（约15.7万m²）、乔木植物栽植（约1640株）、灌木面积（7.3万m²）、地被植物（8.4万m²）；</p> <p>3、配套安装部分：水电管道预埋、管线安装。</p>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	<p>竣工验收程序：</p> <p>1、竣工验收组组长（建设单位现场负责人）主持会议，宣读验收组成员名单； 2、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技术档案资料； 4、查验工程实体质量； 5、验收小组对工程进行评价，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6、园林质监站发表监督意见； 7、建设单位总结发言，宣布会议结束。</p>
	<p>竣工验收标准：</p> <p>1、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2、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 3、园林绿化养护质量规范(DB5104/T 53—2021)； 4、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2-2018)； 5、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 6、木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6-2012)； 7、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2005)； 8、砌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3-2011)； 9、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0-2002)； 10、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11、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12、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 50210—2018)； 13、建设工程文件归档规范(2019年版)； 14、合同以及其他强制性条文、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联系单；</p>
	<p>竣工验收内容：</p> <p>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工程土建、绿化、配套安装部分等所有工程内容。</p>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对勘察单位评价：
	对设计单位评价：
	<p>1、已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相关技术规程等要求进行设计； 2、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p>
	对施工单位评价：
	<p>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图纸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合理安排组织施工。能基本履约合同对质量做出控制。能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基本齐全有效，达到竣工验收标准。</p>
	<p>对监理单位评价：</p> <p>能较好的按照《监理规范》的要求及相关技术标准、设计文件、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进行监理，质保体系运行正常。对该工程的质量、投资工作控制到位，并较好地完成了协调工作及合同管理工作。</p>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p>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建设程序，参建各方履职尽责到位，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达到合同及国家规范要求。</p>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p>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行业、地方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工程观感质量为好，综合验收结论为合格。</p>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参建各方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p>符合设计要求和验收标准, 存在问题</p> 	(公章) 2023年4月3日
	施工单位意见	<p>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p> 	(公章) 2023年4月3日
	监理单位意见	<p>同意验收意见, 合格。</p> 	(公章) 2023年4月3日
	建设单位意见	<p>同意验收意见, 改后合格。</p> 	(公章) 2023年4月3日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工程景观工程			工程规模	
施工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	开工日期	2022年05月22日
项目负责人	严国华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冬	竣工日期	2023年04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5 分部, 经查 15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5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3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 规范要求 13 项			资料齐全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和抽查结果	共核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要求 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报告齐全, 合格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要求 16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5	植物存活率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6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查, 验收该工程施工质量, 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景观工程

竣工验收会议纪要

时间：2023年4月30日下午2:30

地点：红坝新园区项目办公室

参加单位如下

建设单位：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技改部

设计单位：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

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重庆华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参加人员：见会议签到表

一、项目概况

根据业主要求，对红坝新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景观工程进行建设，其施工的主要内容有：

1、土建部分：库区出入口台阶及地面硬质铺装（约1.1万m²）、步道透水混凝土（约2360 m²）、文化广场（约3000 m²）、汀步面积（约960 m²）、市政围墙（约800m）；

2、绿化部分：绿化面积（约15.7万m²）、乔木植物栽植（约1640株）、灌木面积（7.3万m²）、地被植物（8.4万m²）；

3、配套安装部分：水电管道预埋、管线安装。

本工程总面积约17.2万m²，施工合同金额为3024.09万元（合同编号：股20220289）。施工单位通过对项目自检，自评为合格，现向建设单位申请进行竣工验收。

二、验收情况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介绍了合同的履约情况及实施过程情况，自

检合格。设计单位、监理单位认为满足设计及相关标准要求，同意验收。验收人员进行现场验收，对工程使用功能进行了抽查。项目质保资料齐全，验收记录、试验记录完整。

三、验收结论、

经验收组全体人员现场检查验收，本工程已按施工合同及设计图纸的内容要求全部完成。符合规范验收要求，工程质量合格，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施工单位须及时完善以下事项：1、加强植物后期养护工作，长势不好的乔灌木及时更换，保证成活率。2、做好移交、资产转固等工作。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技改部）

投资技改部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华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 1#~4#、7#~10#楼景观工程

9442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 1#~4#、7#~10#楼景观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兰溪市马公滩

合同编号: LXXH-HT-2021-001

发包人: 浙江澳辰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二〇二一年一月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 1#~4#、7#~10#楼景观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 浙江澳辰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承包人: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一、工程概况

(一) 工程名称: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 1#~4#、7#~10#楼景观工程

(二) 工程地点: 兰溪市马公滩

(三) 工程内容: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 1#~4#、7#~10#楼施工图范围内景观工程

(四) 工程概况: 景观绿化面积约 35600 平方米。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一)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完工后的保修及养护。

(二) 承包范围: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 1#~4#、7#~10#楼景观工程施工图所显示的工程内容(已明确不在本次合同范围内的工程及甲委工程除外), 主要内容包括

- 1、土方回填;
- 2、绿化种植、养护;
- 3、场地平整及路面结构基层及面层铺装、塑胶跑道;
- 4、景亭、特色景墙、花坛、水景等结构施工、防水、面层铺贴;
- 5、市政人行道路铺装改造;
- 6、景观中的给排水、电气、照明;
- 7、室外雨污管;
- 8、市政道路。

具体施工范围、施工界面划分见附件。

(三) 甲方另行发包工程(以下统称甲委工程):

1、下列工程为甲委工程, 不在本合同工程承包范围内:

- 1.1 游乐设施
- 1.2 泳池设备
- 1.3 雨蓬及栏杆
- 1.4 景观雕塑

2、甲委工程纳入乙方的管理范围, 乙方需对整个项目负责, 对工程质量、进度全面负责, 并承担组织、管理协调工作。

(四) 其它配合协调工程:

乙方自行协调与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自来水、电力、燃气工程、电信、广电等其他室外工程的关系，并采取成品保护措施，确保自身工程不受其他工程的损坏，并不损坏其他已施工完成的工程。如有他人损坏自身工程及损坏其他工程，乙方自行负责。

(五) 乙方分包工程

本工程如有专业工程需委托施工时，必须事先书面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乙方分包工程由分包单位与乙方自行办理结算，计入乙方工程总造价。

乙方对分包的工程在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方面负有全部责任。

三、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

- (一) 本合同及补充协议书;
- (二) 中标通知书;
- (三) 投标书及其附件（包括承诺书、询标纪要、招标文件答疑及说明、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清单编制说明）;
- (四)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五) 施工图纸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合同工期

- (一) 总工期: 150 日历天。
- (二)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4月25日，具体的开工日期以甲方签发的书面通知为准。

(三) 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9月22日，最终竣工日期为本合同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竣工资料完整并移交甲方，通过甲方组织的竣工验收之日；如需档案备案的，竣工档案需符合并通过城市档案资料管理验收；如需市质量监督站验收的，需经市质量监督站验收合格并下发验收报告。

在此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和符合质监、档案资料管理要求的工程竣工资料，工程竣工报告须经总监理工程师签署意见。建设单位对符合竣工验收要求的工程，在收到工程竣工报告后，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验收。如因竣工资料不符合要求而延误竣工验收的，视为工期延误。

(四) 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 7 日内编制可行的施工进度计划网络图和横道图，报甲方审核确认，并确保按甲方确认的时间节点完成，以及完成以上各节点的保证措施，经甲方评审确认后实施。

(五) 在施工工期内如遇下列情况，经双方协商，以联系单签证为准，工期可作顺延：

1、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工程主导工序工期延误，经监理工程师和甲方代表签证，并加盖甲方印章后，工期相应顺延；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则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2、不可抗力因素：

五、合同价与工程造价确定

(一) 合同暂定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壹拾万伍仟陆佰伍拾壹元整（¥19105651 元），其中苗木暂定养护费（大写）叁拾叁万伍仟伍佰叁拾肆元整（¥335534 元），增值税税率 9 %。

(二) 工程结算

本工程采用一般计税法计税。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以下风险费用已在报价中考虑，不再另行计取。

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因造成工程中人工、材料（含甲定品牌材料，甲供甲控材料/设备暂估价部分除外）及机械市场价格变化（合同约定可调整的除外）；政策性文件的变化（指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发生变化，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据此发布的工程造价调整文件（但国家强制性执行的政策除外）；工程变更项目、新增项目或者减少项目按合同约定的价格调整方法结算对承包人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施工技术措施费（砼模板除外）、组织措施费用变化；利率及汇率变化；施工过程中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问题；施工过程中乙方可以或者应该预见及不可预见的风险；材料检验检测及验收工作的相关费用。

风险范围外合同价款可调整的内容：a. 可调价材料价格、甲控材料设备的价格。b. 合同清单中的工程量与经确认的实际施工工程量差额；c. 设计及甲方变更引起的工程量价增减；d. 合同条款中明确约定可调整的其它内容。

1、绿化部分结算：包括甲控乔木部分、非甲控乔木部分与灌木部分结算。

1.1 甲控乔木部分结算：

1.1.1 甲控乔木主材为甲控材料（即甲定乙供材料，指由甲方指定材料的生产厂家/供应商、品牌、规格型号及签定结算价格，并封样验收，由乙方负责采购、运输、保管、卸车等），最终乔木主材结算价以“甲方签证到场含税主材价”（下称签证价）为准，附件“甲控材料、设备清单”中所有乔木均为甲控乔木（数量为暂定数量）。

1.1.2 甲控乔木部分结算，按签证价为基数，按中标种植费率、2年养护费率（以下统称为养护费率）、综合费率分别计取种植费、养护费、综合费。

即每一品种的甲控乔木结算价=该种乔木工程量×签证价×（1+种植费率+养护费率+综合费率）。

乔木结算总价等于所有品种的甲控乔木结算价之和。

1.1.3 甲控乔木种植费率、养护费率、综合费率按中标商务标中的费率包干不作

乙方应在材料和设备到货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监理人验收，并提交材料的样本以及产品合格证明、质量保证书及出厂证明有关资料，并应在使用该材料或设备之前获得甲方、监理人同意。

当进场材料设备与设计或标准要求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场地，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和违约责任，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甲方发现乙方采购并使用不符合合同或标准要求的材料设备（包括材料品牌、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或与封样的小样和大样不符的）时，乙方应负责修复、拆除并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并承担发生的费用和违约责任，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乙方需要使用代用材料时，应经甲方认可后才能使用，由此增减的合同价款双方以书面形式议定。

（八）按规定需要复试的材料（包括甲供材料）由乙方进行复试，提供复试报告，并由乙方承担相应费用。

所有材料到场后，乙方应进行详细验收，在使用前按规定进行检验或试验，材料的送检抽样必须在施工现场进行，且须由监理在场监督，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检验或试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甲供和甲控材料设备经甲方和监理代表共同现场验收合格并填写《甲委工程主材及甲供、甲控材料（设备）验收表》后方能施工，验收表需及时经工程部经理及以上签字确认，并作为竣工结算的依据之一。任何一方对材料质量有疑问时，均有权要求增加复验，复验合格，其相关费用由要求复验方支付（平行检测外的复验）；复验不合格，经济损失及复验费用由材料采购方承担。

十、施工人员与设备

（一）乙方派驻本工程项目部经理为严国华，到岗率为 90%；技术负责人周宝金，到岗率为 80%，如达不到，则收取 1000 元/天的违约金；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的到岗率大于 95%，如达不到，则收取每人 500 元/天的违约金；机械设备的到位率 100%，如未达到，甲方有权视情况进行扣罚，到岗（位）率不要达到要求的，按以上规定处罚，直至没收该项履约保证金。到岗（位）率均以日历天计算。对主要管理人员，若各方面工作无法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要求撤换。乙方若确需调整主要管理人员，须经甲方认可，否则作违约处理，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二）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如乙方的施工队伍素质、力量、机械设备、现场文明施工投入和管理达不到乙方投标书和合同（含补充合同）约定的要求，与分包方管理不协调，造成现场管理混乱，工程质量、进度和现场文明施工、安全生产达不到预定的计划，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整充足施工力量，甲方有权另调施工队伍进场协助施工，

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九、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本合同自双方均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二十、合同附件

附件一 甲委工程及其它配合协调工程清单

附件二 (1) ~ (3) 甲供、甲控、甲定材料设备清单

附件三 景观施工界面划分表

附件四 景观工程的建设标准及技术要求

附件五 结算文件签署授权委托及结算承诺书

附件六 廉政责任书

附件七 工程中标投标文件（另册）

附件八 (1) ~ (3) 绿化工程初验验收表、绿化工程复验验收表、交接验收备忘录
(另册)

附件九 询标纪要、招标答疑、投标承诺等(另册)

附件十 招标图纸及图纸完整目录(另册)

附件十一 新湖中宝有关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等的相关规定(另册)

附件1 《新湖中宝安全健康及文明施工管理指引（试行版）》

附件十二 绿化工程绿化养护方案与标准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纳税人识别号：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2021.3.1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纳税人识别号：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2021.3.1

竣 工 报 告

工程名称	兰溪新湖香格里拉项目三期一标段1#~4#、7#~10#楼景观工程			建筑面积 其中 其 中	总计 地下建筑 地面建筑	35600 m ²
建设单位	浙江澳辰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	/			
施工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35600 m ²	
监理单位	浙江双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1年6月17日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17日			19105651元
施工单 位签 章	 			监理单位 签章		19105651元
建设单 位签 章	 			建设单位 签章		35600 m ²

3.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每个项目只能一个, 必填项)

姓名	谢龙锋	性 别	男	年龄	36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339005198902288019		
手机号码	15869168383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G3300371546	
参加工作时间	2011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2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杭州金虹置业有限公司	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景观市政道路工程	1053.5258万元	2021.10.9-2022.10.25	已完	合格
中维房地产(杭州)有限公司	杭政储出[2011]61号地块商业金融业用房兼交通设施景观工程	1209.266万元	2021.7.8-2022.1.6	已完	达到《城市绿化工施工及验收规范》、《杭州市园林绿化技术规范》和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技术负责人：谢龙锋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谢龙锋



出生年月: 1989年02月28日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风景园林（景观设计）

取得资格时间: 2022年11月10日

评委会名称: 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 339005198902288019

证书编号: G3300371546

查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 1TQZM7AF



发证时间: 2023年01月18日





浙江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个人专用）

共1页，第1页

姓名	谢龙锋	社会保障号	339005198902288019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39005198902288019	性别	男			
参加社会保险基本情况												
险 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参保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3011000106020116)											
出具证明前24个月缴费情况 (2023年12月-2025年11月)												
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备注		
			参保地	缴费基数(元)	个人缴费(元)	缴费状况	参保地	缴费基数(元)	个人缴费(元)		缴费状况	
2023	12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0700	856	已到账	萧山区	10700	53.5	已到账		
2024	01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6090	1287.2	已到账	萧山区	16090	80.45	已到账		
2024	02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6090	1287.2	已到账	萧山区	16090	80.45	已到账		
2024	03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6090	1287.2	已到账	萧山区	16090	80.45	已到账		
2024	04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6090	1287.2	已到账	萧山区	16090	80.45	已到账		
2024	05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6090	1287.2	已到账	萧山区	16090	80.45	已到账		
2024	06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6090	1287.2	已到账	萧山区	16090	80.45	已到账		
2024	07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6090	1287.2	已到账	萧山区	16090	80.45	已到账		
2024	08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6090	1287.2	已到账	萧山区	16090	80.45	已到账		
2024	09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6090	1287.2	已到账	萧山区	16090	80.45	已到账		
2024	10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6090	1287.2	已到账	萧山区	16090	80.45	已到账		
2024	11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6090	1287.2	已到账	萧山区	16090	80.45	已到账		
2024	12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6090	1287.2	已到账	萧山区	16090	80.45	已到账		
2025	01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0130	810.4	已到账	萧山区	10130	50.65	已到账		
2025	02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0130	810.4	已到账	萧山区	10130	50.65	已到账		
2025	03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0130	810.4	已到账	萧山区	10130	50.65	已到账		
2025	04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0130	810.4	已到账	萧山区	10130	50.65	已到账		
2025	05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0130	810.4	已到账	萧山区	10130	50.65	已到账		
2025	06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0130	810.4	已到账	萧山区	10130	50.65	已到账		
2025	07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0130	810.4	已到账	萧山区	10130	50.65	已到账		
2025	08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0130	810.4	已到账	萧山区	10130	50.65	已到账		
2025	09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0130	810.4	已到账	萧山区	10130	50.65	已到账		
2025	10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0130	810.4	已到账	萧山区	10130	50.65	已到账		
2025	11	3011000106020116	萧山区	10130	810.4	已到账	萧山区	10130	50.65	已到账		

备注：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13012512092133174691，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n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为打印时48个月内的参保情况，如需打印48个月以上的，请至人工窗口办理。

4. 本证明妥善保管，最终解释权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所有。

打印时间：2025年12月09日



杭政储出[2011]61号地块商业金融业用房兼交通设施景观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贵公司在招标编号 CTZB-2021060216 的杭政储出[2011]61号地块商业金融业用房兼交通设施项目景观工程招标中中标。中标内容为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室外景观、室外绿化、室外安装等工程，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中标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零玖万贰仟陆佰陆拾元整，小写（人民币）：
12092660元，项目经理：谢龙峰。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中维房地产（杭州）有限公司（盖章）

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1年7月6日

正本

杭政储出[2011]61号地块商业金融业用房兼交通设施

景观工程 施工合同

编号：ZWHZ-GCHT-2021-009

甲方：中维房地产（杭州）有限公司

乙方：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7月8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维房地产（杭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杭政储出[2011]61号地块商业金融用房兼交通设施项目景观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杭政储出[2011]61号地块商业金融用房兼交通设施项目景观工程。

2. 工程地点：杭州市上城区秋涛路与姚江路交叉口东北角。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杭发改备[2014]9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包含的工程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室外景观、室外绿化、室外安装等工程，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7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0月13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杭州市园林绿化技术规范》和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零玖万贰仟陆佰陆拾元整（¥12092660.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谢龙锋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服务，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

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7 月 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杭州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合同专用章

3301020047328

企业信用代码：913300000005955851W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

丹枫路 676 号香溢大厦 25 楼 2502 室

邮政编码：31005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86636956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杭州分行

账 号：19048101040033664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合同专用章

3301098001336

企业信用代码：913301097245280037

地 址：杭州市萧山区萧金路 308 号

邮政编码：3112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71-82677735

开户银行：萧山农村合作银行城南支行

账 号：201000010553900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杭政储出[2011]61号地块商业金融用房兼交通设施项目景观工程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对工程项目质量的评价			
工程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秋涛路与姚江路交叉口东北角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本工程已按合同要求完成，经验收检查，外观项目，测量项目，资料核查均符合有关标准的规定，全部达到“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中维房地产（杭州）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209,266万元			我施工单位自评为“优良”。			
施工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龙峰			竣工验收日期			
监理单位	杭州三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工程师				2022年1月6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p>本工程为杭政储出[2011]61号地块商业金融用房兼交通设施项目景观工程，全项目包含硬质景观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室外给、排水工程，景观水池安装工程及其他零星等工程，其中包含红线内外，具体以施工图、施工合同及招标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完成合同及清单全部工程量；</p> <p>本工程已全部竣工，无尾项。</p>							 建设单位 盖章 33010202045748 签名:			设计单位 盖章 签名:	
<p>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p> <p>在外观检查中未发现明显缺陷，测量项目全部合格，质量保证资料真实、完整。</p> <p>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发生安全与质量事故。</p>							 监理单位 盖章 0341220051 签名:			施工单位 盖章 签名:	

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景观市政道路工程

 Boee Real Estate 保亿置业	采购招标资料管理作业 指引	编号: BYZY-WI-CG03-037 版号: A/0 页码: 第 1 页 共 1 页
---	------------------	--

附件二十三 中标通知书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1年7月15日所递交的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景观市政道路工程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壹仟零伍拾叁万伍仟贰佰伍拾捌元（小写：10535258元）。

工期或供货期：90天。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项目经理：谢龙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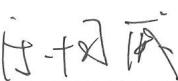
贵公司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同时，将履约保证金526762.9元于8月31日前汇入我公司指定帐户。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与我方签订合同。中标后应做好开工前的一切准备工作。

特此通知。

特别提示：履约保证金未能如期打入我公司指定帐户，将视为放弃此次中标机会。

招标人：杭州金虹置业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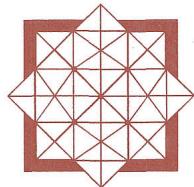

2021年8月11日

签 收 栏			
中标单位 签收人		签收日期	<u>2021.8.17</u>

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项目景观市政道路工程合同

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项目
景观市政道路工程

施工合同



Boee Real Estate
保亿置业
和谐空间 品质生活

合同编号: _____

合同签订地点: _____

合同签订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杭州金虹置业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项目景观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杭州未来科技城YH02-I-06-3地块(凤新路以南、城东路以东,城南路以北)

资金来源: 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及内容:

二、社区入口

社区入口水景结构基础、泵坑、水景饰面(含防水、成合树脂雨篦子、压顶、饰面、止水钢板)、外饰不锈钢LOGO(含二次深化)、台阶结构及饰面、残坡(含结构、饰面及不锈钢扶手)预留给排水管线,喷头及涌泉灯、砾石、预留电源。

二、水景廊架(含休闲廊架)

水景结构基础、泵坑、水景饰面(含防水、成品雨篦子、压顶、饰面、玫瑰金不锈钢饰面、灯具)、外饰不锈钢LOGO(含二次深化),预留给排水管线、喷头及涌泉灯、电源点;水景廊架结构基础(不含柱脚预埋件)、配合钢架结构施工(该内容甲方另行分包,含柱脚预埋件、氟碳漆饰面铝板外包、龙骨、不锈钢干挂件、干挂饰面)、树池结构(含饰面)、砾石;上述范围内所有地面饰面铺装及EPDM塑胶地面(塑胶地面预埋地漏)。

三、北入口景墙

北入口景墙基础结构(含柱脚预埋)、钢架结构(含二次深化、电源接入点、干挂龙骨、不锈钢干挂件)、不锈钢LOGO字体(含二次深化);道闸基础及饰面(含西入口处)、岗亭基础及饰面(含西入口处)。

四、微风花园

星座景墙、草阶、台阶、饰面铺装(含真石漆)及环保涂料;EPDM塑胶地坪、塑胶预埋地漏。

五、森林太空舱

景墙、饰面、铺装饰面（含真石漆、环保涂料）及 EPDM 塑胶地坪、塑胶预埋地漏、纹样图案。

六、共享果园桌

基础结构（含柱脚预埋及铺装饰面）、钢龙骨（含二次深化、油漆饰面）、砾石收边（含碎石盲管、成品不锈钢圈）；树桌、坐凳水磨石饰面（需含二次深化）。

七、加油站一、二及运动角

基础结构、饰面铺装、图案绘制（含涂料）及 EPDM 塑胶、预埋地漏。

八、回廊水庭

结构基础、泵坑、水景饰面（含防水、饰面、止水钢板、玫瑰金包边、预留电源）、预留给排水管线、喷头及涌泉灯、砾石、铺装饰面。

九、主入口草阶

主入口结构基础、花坛基础饰面、花坛灯箱（含饰面、不锈钢字体需与标识统一、不锈钢线条、灯具）、预留电源。

十、围墙及东北、西、西南入口铁艺门

铁艺门（含门轴、预埋铁件、人行出入电动门吸系统、压顶）、不锈钢折板（含氟碳漆）围墙基础结构（含伸缩缝、矩形钢栏杆、氟碳漆、墙体饰面、压顶）。

十一、景观给排水工程：含绿化灌溉、场地疏排水、场地给排水、水景给排水、绿化地面自然找坡排水、水系补水、花池排水、铺装道路、广场排水工程等。

十二、道路基层（含消防通道及登高面）、沥青路面、路侧石及平石。

注：雨污废排水管井、接口井、接驳井、化粪池、隔油池由招标方另外分包。景观给水负责接入至自来水供水水表处。

十三、景观强电工程：含景观照明系统、景观动力系统（水景水泵等动力设备）、水景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及排管工程线路敷设；照明灯具及设备基础的制作及安装、灯具及景观强电配电箱/柜供货、安装；景观总配电箱安装、总配电箱之后的所有进出线均由景观单位施工。

十四、土方工程：场地内种植土方回填、换填，红线范围内土方整理后平均黄海高程约建筑正负零以下 50cm。其底部土方由总包单位完成（含滤水层碎石和土工布），景观单位需要在总包单位施工过程中进行配合工作，且景观单位负责景观造型土方的回填工作，并对最终成型效果负责，具体土方回填量差异由投标单位综合考虑，定标后所有量价包干不予调

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项目景观市政道路工程合同

整。

注：场地内的土方开挖、回填施工单位自行平衡，场地平衡后如土方缺少或需外运，由投标人自行解决。

十五、红线范围内所有景观和绿化工程（具体范围见施工图），含图纸范围内所有上木、中木、下木、草皮等采购、种植和养护；特选苗（如香樟、桂花等）照片及所有景观饰面材料样板在定标之前必须送样到位。部分施工工艺需在进场后提前打样确认。

十六、海绵城市相关施工及验收，包验收通过。

十七、配合户外家具及健身设施（招标方另行分包）现场安装工作。

十八、所有架空层地面铺装。

十九、大区门楼连廊照明施工。（电子图纸 2021.01.06）

二十、与市政管线施工单位的施工穿插配合。

其它在“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景观市政工程施工图”中的所有景观绿化工程均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9月0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1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工期节点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承包人税务资质

A、增值税纳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在□选择画√）：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一般计税方法；简易计税方法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简易计税方法

B、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或征收率（在□选择画√）：

增值税专用发票（13%/9%6%/3%）

增值税普通发票（13%/9%6%/3%）

C、若国家政策性税率调整，合同价中的税金金额相应调整。

六、签约合同价

1. 合同造价为（甲乙双方约定的合同总价为合同价款及税款总金额）：

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项目景观市政道路工程合同

合同总价: ￥10,535,258.00 元, 大写: 人民币壹仟零伍拾叁万伍仟贰佰伍拾捌元整;
其中合同价款: ￥9,665,374.31 元, 大写: 人民币玖佰陆拾陆万伍仟叁佰柒拾肆元叁角壹分; 增值税 9%, 税款 ￥869,883.69 元, 大写: 人民币捌拾陆万玖仟捌佰捌拾叁元陆角玖分。

七、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 沟通、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2. 本合同协议书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4. 本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询标纪要、承诺书
7. 投标文件
8. 招标补充文件
9. 招标文件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施工图纸(招标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保亿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廉政监督电话:

座机: 0571-83680821、移动电话: 13757188661, 传真: 0571-83680986

十一、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 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 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 并对其无异议。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 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及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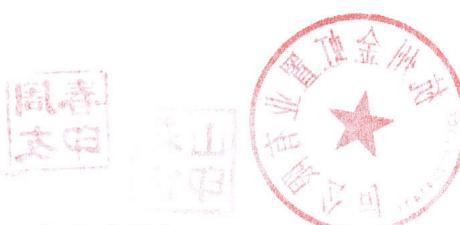
十三、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 08月 25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杭州

发包人: 杭州金虹置业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项目景观市政道路工程合同

住 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紫辰花园 住 所：萧山区萧金路308号
法定代表人： 周友春
委托代理人： 谢龙锋
电 话：0571-85858238 电 话：15869168383
传 真：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开户银行：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
城南支行
账 号：15000100315038 账 号：201000010553900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311200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806222840@qq.com



工程验收单

工程名称	余政储出(2019)26号地块项目景观市政道路工程		
施工单位	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日期	2021年10月9日	施工 内容	社区入口、廊架水景、回廊水景、架空层铺装、景墙、花坛、围墙、消防通道铺装、沿街商铺路面、水电安装、土方、乔木、灌木、地被等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5日		
施工单位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总包单位验收 意见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接收单位验收 意见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验收 意见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三、项目拟分包情况

项目分包情况表